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1-2022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 29 号令）《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结合学院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现编制 2021-2022 学年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内容分工作概述、信息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信息公开的评议及举报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其他等七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统计数据的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

一、工作概述

本学年来，学院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要求，遵循公正、公平、便民的原则，深化信息公开改革，拓展信息公开的形式和途径，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使学院各项管理工作的透明度明显增强，在充分保障学院师生员工和相关社会公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的同时，提高了学院依法管理、民主管理、科学管理的能力。

（一）强化信息公开队伍建设，提高信息服务工作水平

信息公开工作队伍是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的一线力量。学院由分管院长牵头，各部门负责人和信息公开联系人共同参与，明确岗位职责。同时要求各部门认真学习上级和学院信息公开有关制度和规定，提高认识，统一思想，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学院一项长期、重要的工作抓实抓好。

随着学院信息公开建设的不断加强，借助信息化手段，学院不定期的组织有关信息公开人员进行交流学习，推动网络新平台在信息公开工作中的有效运用，更好地推进学院信息公开工作。

（二）扩大主动公开信息范围，优化学院信息公开平台

以学院网站为主要信息发布平台，按照“谁管理谁负责，谁运营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三项原则，加强学院网络管理，同时与网站开发服务商积极沟通，进一步加强优化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信息门户网站建设，定期对网站服务器环境进行漏洞扫描和渗透性测试，提升学院网站的技术防护水平，切实保障网络信息安全。

同时不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积极构建新型多元化信息宣传发布服务平台。完善校园网、宣传橱窗等传统信息公开工作；利用全体教职工大会、工会、师生座谈会、论坛讲座等形式不定期通报学院发展情况；通过学院领导接待日、院长信箱等及时听取、

回复广大师生的意见和建议；利用邮件和短信群发系统，及时向全体师生发布有关重要公告、通知、温馨提醒等信息。利用新媒体技术，积极完善学院官方微信及相关部门微信平台，提高了学院信息公开效能。

（三）打造互动模式下的院领导接待日和院长信箱，完善互动交流功能。

本学年，学院继续执行学院领导接待日，每周三下午定为固定的接待日。共接待来访 30 余人。继续完善院长信箱，该平台是院内外人员“公开提问、及时解决、全程督办、结果公布、保护隐私”的开放平台，以一种公开、透明、互动的方式，在学院管理者和师生员工、院外人员之间搭建起了一座桥梁。信箱管理人员将提出的问题分类，及时分发给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安排专人答复，并及时公布答复情况。

二、信息公开情况

（一）信息公开数据统计

2021—2022 学年，学院主动公开信息累计达 890 余条。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其中涉及行政事务、人事、组织、教学类信息共计 348 条，招生、就业类信息条 195 条。此外，我院现有官方微信 1 个，拥有粉丝 3 万人，通过微信共发布 159 条信息。院长信

箱平台在 2021-2022 学年共受理教学科研、学生事务、党务工作、招生就业、后勤服务、校园文化等各类问题 76 件，答复率 100%。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1. 学院基本信息

学院在校园网首页设有“学院概况”、“机构设置”、“学院领导”等专栏，介绍学院办学规模、学院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机构设置、管理制度等办学基本情况。学院年度工作计划和报告，通过教职工大会向教职工通报。学院发展规划、人事制度改革等通过学院教职工大会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讨论、通报。

2. 组织人事工作信息公开情况。

2021-2022 学年重点对中层干部提任、“两优一先”评选、党员发展等方面情况进行公开公示，学院网站发布关于选拔部分中层领导干部的通告、考察预告、做好任前公示。共提任中层干部 3 名，教职工党员发展对象 8 名，转正 2 名。院级优秀共产党员 29 名，其中教师 15 名；院级优秀党务工作者 9 名。校级优秀共产党员 16 名，其中教师 4 名。

人事招聘方面：2021-2022 学年，截止到 2022 年 10 月招聘专任教师 33 人、专职辅导员 20 人，实验员 1 人，行政人员 23 人。其中博士 2 人，特聘教授 1 人，国家千人计划 1 人。学校网站发布有关招聘公告并及时发布拟聘人员公示，接受社会监督。此外，还对教职工考核、各类人才项目推荐、专业技术职务申报

评审等情况在学院网站上发布。

3. 教务工作信息公开情况。

2021-2022 学年学院进一步完善教师教学工作业绩考核制度建设，修订出台《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教师教学工作业绩考核原则意见》。教师发展中心督促各教学单位修订完善教师教学工作业绩考核实施细则，主要围绕教学工作量、教学效果、教学建设与研究三个方面对专任教师进行综合考评，同时明确由各教学单位落实完成教师教学业绩考核工作。最终结果汇总到教师发展中心并予以公布。

专业建设和学生培养按照学院信息公开要求，对专业设置、专业培养方案、重点专业等进行公开；对教学计划及其执行情况、公共选修课、学生选课、学籍管理、转专业等规定在每个时间节点通知到每位学生。

学位信息情况：学位授予工作细则以文件形式公布，并编入《学生手册》，下发学生。学士学位的授予经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对授予学位学生名单进行发文和公布。

4.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情况

《学生手册》每年按需修订，在新生入学时统一发放并组织新生进行学习。《学生手册》内容涉及学籍管理、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助学贷款、勤工俭学、违纪处分、学生申诉、综合测评等制度。每学年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管理与评比等相关规定，均以通知形式公布。相关评比程序、

结果、申诉办法以通知与文件的方式予以公布并及时告知到各班学生，进一步方便学生了解相关信息。2021-2022 学年共评选出 2022 届省级优秀毕业生 117 人，校级优秀毕业生 324 人，考研奖学金 174 人，优秀学生奖学金 4177 人，国家奖学金 9 人，国家励志奖学金 184 人，国家助学金 661 人，浙江省政府奖学金 206 人，困难补助 20 人。

学风建设工作中，学院高度重视学风建设，组织学生对相关已有的学风建设制度进行学习。在各类考试前，通过辅导员进行政策宣讲与微信、QQ、钉钉提醒。每年度召开学风建设专题会，专题研究学风建设事宜，联合教务部共同制定提高学风建设的措施，加强督导学生在校期间的学习行为。在考试过程中，教务部、学生工作部指定负责老师在考场外公布举报电话和联系人。各类涉及学风的违规、违纪处理及时，结果以文件形式向全院学生公布。

5. 招生就业信息公开情况。

今年学院继续完善阳光招生机制，院纪检监察部门全程监督录取工作，确保招生录取工作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有序进行。学院整合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浙江教育考试院、中国教育在线、浙江日报、浙江教育报、腾讯大浙网、浙江教育管家、教育科技频道、导师问问等多个媒体宣传平台，进行学院招生政

策、王牌专业宣传介绍；通过学院官网、招生微信公众号、本科生招生官网同步发布各类招生信息 100 余条，同步开放 8 路咨询热线，接听电话达 2460 余次；继续运用贴吧、QQ 咨询群、小言机器人、求学宝、微博、抖音。2022 年分省、分批次、分类分专业 3558 人的新生，其中专升本学生 1492 人。

学校举办 2022 届毕业生各类校园招聘公告、宣讲会等 20 余场次，相关信息内容均在学院就业网站中予以公布；《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2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等信息内容均会在学院就业网站中予以公布。

6.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公开情况。

学院财务及资产管理由计划财务部、资产与设备管理部进行管理。年度预决算、经费划拨均以文件形式予以公示，并经党政联席会、董事会审议通过。教育收费的项目、依据、标准及投诉方式等及时、全面、准确在计划财务部橱窗公布。为更加公开透明，学生可以在支付宝中随时查询到学杂费缴纳信息，教职工可以在“亿企薪税保”微信公众号查询工资发放扣缴信息。

2021-2022 学年组织各类招标活动 30 余次项，其中委托代理采购 16 次项，零星询价采购 14 次项，采购中标金额 2300 万余元。完成网上超市采购 90 项次以上，零星采购 500 余次以上。

目前，学院无校办企业。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21—2022 学年，学院没有师生和公众要求信息公开的申请，也没有因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或减免费用的情况。

学院不予公开的信息为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信息。

四、信息公开的评议及举报情况

学院在“信息公开”专栏上开设了信息公开意见箱，并在网站首页导航栏内开设院长信箱，将信息公开工作置于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的监督之下，广泛听取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评议意见和要求。通过信息的主动公开，全院师生及社会公众进行评价情况良好，社会美誉度逐年提升。未出现任何持有异议的有效投诉。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

2021—2022 学年，未产生因信息公开工作引起举报的情况。

六、信息公开工作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2021—2022 学年，学院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但也存在些许不足。主要表现在：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有待加强；信息公开时效性有所滞后；信息公开内容还比较分散，系统性不够；信息公开的程序还有待进一步规范和完善。

为此，在 2022-2023 学年，学院将继续贯彻《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内容要求，加大

公开的力度，加大对信息公开的监督检查，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整体提升信息公开的水平。

（一）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做好宣传、指导、督促和检查工作。继续加强对高等学校信息公开相关制度的宣传与学习，完善各部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加强对各部门、各二级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提高信息主动公开意识，规范信息公开流程，做到信息实时发布、及时更新。同时加大监督检查工作力度，推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落实。

（二）继续深化，推进依申请公开。继续把校务信息依申请工作纳入日常重要议程，按照公开、公正、规范、高效的基本原则，健全受理、答复机制，规范信息公开申请，推动校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序性。

七、其他

本报告电子版可以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网站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学院党政办公室联系。

联系人：胡老师

联系电话：0571-58619886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2年10月30日